

# 伊宁市煤改电工作总结

为进一步加快我市实施燃煤锅炉清洁能源替代，改善空气质量和城市居民生活环境，结合伊宁市城市总体推进和城市环境保护的建设需求，根据伊宁市市委、市政府工作要求实施伊宁市清洁能源供热（煤改电）项目，按照“宜电则电、宜气则气、宜煤则煤、宜热则热”的原则，主要针对伊宁市88所学校、70所村（社区）等单位共计50万平方米供热面积进行煤改电清洁能源替换。

## 一、高度重视，实地考察，试点推进。

为稳妥、科学、高效推进煤改电各项工作，伊宁市环保局、商务工信局、发改委、住建局专程赴乌苏市考察智能电锅炉供暖。根据吸纳的经验，伊宁市对达达木图镇达达木图村小学6906平方米的电锅炉供暖试点，全部设备已于3月10日全部投入使用。此外，伊宁市发改委还前往塔城市额敏县考察油电蓄热式1.2万平方米煤改电项目；前往昭苏县考察固体蓄热、水蓄热电锅炉项目。利用2021“一带一路”新疆暖通展览会的有利时机，伊宁市发改委广泛收集了16家公司的包括固体蓄热、油电蓄热、空气源热泵、电磁加热、电阻式、相变储能、电壁挂炉、石墨烯电热膜、石墨烯墙暖画、水分子高频震荡、智能变频电磁等88种电采暖设备资料，并报送商工局、城投集团，以备电采暖设备优选。

## 二、全力推进伊宁市煤改电项目。

一是为落实煤改电项目所需资金，伊宁市发改委主要领导2次前往自治区发改委向发改委扎克书记汇报，与投资处、社发处、能源处、电力处、环资处等相关处室对接，争取煤改电上级补助资金。二是伊宁市发改委邀请有关新能源企业到伊宁市实地考察，并促其达成在伊宁市投资8000万建厂生产电采暖设备的投资意向。三是伊宁市发改委与中能建、华电等央企广泛接触，积极促其参与伊宁市煤改电项目及新能源项目建设。四是积极申报自治区十大产业项目。伊宁市煤改电下户线电力工程建设项目，总投资7000万，拟争取资金5600万，将用于煤改电项目电力入户线路改造，包括教育系统、市直单位需安装的10千伏线路，0.4千伏线路，变压器，煤改电电表箱，煤改电电能表等。

### 三、煤改电工程开展情况

经伊宁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讨论，项目以伊宁市城投集团为主要实施单位，采取能源托管运营模式，筹措资金1.95亿元，资金来源为银行贷款（1.09亿）和自筹（0.86亿元），实施煤改电工程。通过对多种电采暖设备比对从投资成本最可行、运营成本最经济、供暖温度最合理等方面选型确定空气源热泵+电辅热采暖方式，拆除原有燃煤锅炉，利用原有锅炉房，安装空气源热泵设备，充分利用和改造原有的供暖管网，同时完善配套变电工程。

根据电力部门统计，截止目前，伊宁市新增煤改电面积完成约50万平方米。城投集团实施项目煤改电设备安装已完成151个点位，已累计完成投资1.2亿元，其余7个点位具体情况：新增点位2个，达达木图村派出所、新桥社区新

址，等待设备到位安装；明年实施点位 1 个，解放路街道社区阵地；取消点位 3 个，琼办团结社区，喀尔墩乡吉里格郎村花果山派出所搬迁，托特库瑞克社区核酸点街道要求取消；接入集中供暖点位 1 个，花果山村村委会。

项目实施后，不仅较燃气取暖对于降低氮氧化物有着明显优势，且对于大气污染治理也有着明显成效,预计减煤量 27207 吨,减少颗粒物排放 533.3 吨,二氧化硫排放 424.4 吨,氮氧化物 70.8 吨。真正把“煤改电”工程打造成暖工程、惠民工程。